翁院長等一行視導臺東地院

慰勉同仁辛勞並舉辦座談會

討論推動建立臺東司法園區

【本刊臺東訊】翁院長等一行於三月二十日下午蒞臨臺灣臺東地方法院視導業務，並接見當地之傳播媒體。記者會中表示盡全力推動成立臺東司法園區的設立，並企盼各界給予全力支持與配合；會後隨即到各辦公室慰問同仁，一一垂詢身體及家庭狀況，並於單一窗口與來院洽公的民衆握手寒暄，詢問有無應改進的地方，遇有建言，隨即交辦處理。

隨後舉辦業務座談，多數法官建議應增派庭長或資深法官，以因應該院三八、三九期的法官占法官員額一半的困境，翁院長表示將審愼研究。嗣後與臺東地方人士舉行座談，地方人士一致向翁院長建議建立臺東司法園區，同時建議將花蓮高分院臺東臨時庭改制爲臺東分院以落實照顧偏遠地區的人民，翁院長表示將盡全力評估、規劃，此事之成功有待各界之共同努力。（英）

行政訴訟研修會擬增列概括性準用民訴規定

【本刊臺北訊】司法院行政訴訟制度研究修正委員會三月十九日第二次會議，就行政訴訟法準用民事訴訟法方式之檢討，達成結論，擬增列概括性準用規定，以因應民事訴訟法之修正，及避免列舉準用規定掛一漏萬。

現行行政訴訟法準用民事訴訟法方式，係採列舉式準用，除在個別法條明定準用民事訴訟法之法條外，並在個別編章節末以一條文明文列舉準用民事訴訟法之法條。此方式有助於法律明確性及可預見性，惟有掛一漏萬之虞，又無法及時因應民事訴訟法之頻繁修正。與會委員就各種可能之準用方式，反覆討論其利弊得失，發言踴躍。最後達成結論，參酌德日立法例，擬於附則增訂概括性準用規定，使之前列舉準用之規定成爲例示準用規定。委員會並決定將就近年民事訴訟法修正及將修正部分，逐一檢討是否得準用於行政訴訟法。

立院司法委員會考察彰化地院

梁院長建議彰監附設戒治所

【本刊員林訊】立法院司法委員會林召集委員進春、陳委員振雄、周委員清玉、翁委員金珠一行於日前抵達彰化地院與庭長等舉行座談會。會中梁院長松雄建議在彰化地院轄區之彰化監獄附設強制戒治所，以因應審判上需提解受戒治人出庭之便利性及安全性。

梁院長在說明中指出：㈠自民國八十七年五月二十二日毒品危害防治條例公布實施後，將吸食毒品之被告改以觀察、勒戒及強制戒治處理。彰監未設置強制戒治所，致強制戒治毒犯，女性送臺中女監、男性送雲林監獄，少年犯送臺中少觀所，造成法警提解人犯人力分散、車輛調度困難、疲於奔命情形，安全上足堪憂慮。㈡依照統計數字，彰化院、檢裁定移送雲林戒治所戒治人犯，占雲林戒治所人犯人數百分之八十六點多，去年及前年均多達一千二百餘人、一千六百餘人，雲林戒治所無法容納時，又將人犯移往嘉義，臺中戒治所，法警不用更造成提解出庭之不便。㈢如無法在彰監附設戒治所，亦應將彰化院檢裁定送戒治男犯改送臺中戒治所建議，會攜回研究辦理。

列席之法務部監所司黃司長徽男表示彰監附設戒治所問題，將再詳加研議；至於彰化轄區送戒治男犯改送臺中戒治所建議，會攜回研究辦理。

與會立委對戒治問題、遷院問題亦表示盡力配合，座談會歷時一小時餘結束。（芬）

中院辦民訴集中審理等研討會

【本刊臺中訊】臺中地院爲增進同仁法律素養，使同仁有在職進修之機會，定期舉辦學術研究會，日前就民事訴訟集中審理及協議簡化整理爭點舉行研討，該院庭長、法官、書記官同仁暨臺中律師公會律師共約一百六十餘人參加。研究會由該院林院長大洋邀請臺中律師公會謝理事長文田共同主持，於該院王庭長銘引言之後，旋由李法官國增就民事訴訟法新制之協議整理爭點，進而集中調查證據，達成審理集中化之目標，依新法規定之爭點整理程序之必要性、標的、方式及其法律效果作專題報告；接著由該院特別敦聘之民事訴訟法專家最高法院優遇之吳庭長明軒作精闢之講評，並和與會人士座談交換意見，大家均踴躍發言，抒發己見，吳庭長亦一一提供獨到之卓見，研究會歷時約三個小時、參加人員咸感獲益匪淺，意義非凡。（惠）

法◆制◆動◆態

◎司法院三月十六日修正發布「公證法施行細則」，並發布「公證人遴選、研習及任免辦法」、「民間公證人懲戒程序規則」、「民間公證人監督辦法」及「民間公證人交接規則」。以上係因應新公證法於九十年四月二十三日施行。

◎司法院三月二十三日修正頒布「司法院暨所屬各機關人員獎懲案件處理要點」，修正後全文計二十一點，本次修正將司法人員研習所納入規範。

◎臺灣高等法院三月二十日函頒「臺灣高等法院職員換領補發全民健康保險卡、兒童健康手冊注意事項」。

司法院徵求民間公證人事務所標幟型式圖樣

【本刊臺北訊】司法院公開徵求民間公證人事務所標幟型式圖樣：

一、收件日期即日起至九十年四月五日止，一律以郵戳日期爲憑。應徵對象不限。

二、應徵作品以未曾發表者爲限。規格：繪圖紙一律用A3規格白紙，作品編排在上，文字說明在下，作品尺寸以二十公分見方爲限，另並以五百字爲限註明創意說明、圖形及色彩意義，併同黑白稿一併繳交。用色以標準印刷四色爲限。

三、錄取名額及獎金：錄取一名，獎金新臺幣叁萬元整。未達評審標準獎項得從缺；獲選作品經查有雷同或抄襲者，取消資格。

四、作品收件請依式製作填寫報名單，連同作品密封掛號郵寄「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一二四號司法院民事廳第三科收」（應徵作品均不退稿，請參選者自留底稿）。其餘詳情請上司法院網站：http://www.judicial.gov.tw/，洽詢電話：(〇二)二三六一八五七七轉四五二一。（蕙）

◆遷址◆

臺南地院將於四月三日至九日進行搬遷。民衆洽公自四月九日起請至新厦辦理，正式開庭則自四月十五日以後開始。該院新址臺南市安平區健康路三段三〇八號。聯合服務中心電話：(06)295-6136。電話總機代表號：(06)2956566。

外縣市民衆洽公，可至臺南火車站搭乘二號公車前往。

爲使民衆得以便捷查詢相關資訊，該院已分別將各項與民衆關係密切之資訊上網。

南院網站：http://www.judicial.gov.tw/ttnd/（銘）

談憂鬱症

梁力求　異

我一向樂觀豁達，八十七年度奉調臺高院刑庭，承辦貪瀆、重大刑案，業務繁重，夜以繼日，全年無休。深知非有良好體力不足應付，故平日運動不輟，並注意飲食、睡眠、補充維他命……詎料人算不如天算，病魔仍然上身。

八十八年底，咳嗽宿疾復發，服藥不斷。八十九年四月起，漸有情緒低落、遇事畏縮、煩燥不安、無名恐懼、食慾減退、平日覺得有興趣或快樂之事均不復存在、嚴重失眠、體重劇降（四個月內減輕十八公斤）、四肢無力、每有自殺之念……等現象，初以爲「中邪」，求遍民俗療法無效。繼赴臺大家醫科門診承吳英昭博士多次撥冗懇談，教以放鬆之法，然對失眠諸症狀仍無法改善，乃毅然轉精神科，初判斷爲焦慮症，我雖存疑，仍照醫囑服用鎮定劑及安眠藥。八十九年七月奉調臺北高等行政法院，承葉院長及張庭長瓊文盛情，推介榮總精神科主任蘇東平醫師，蘇主任留美多年，係最高法院陳法官碧玉夫婿，視病猶親，醫術高超。經診斷爲憂鬱症，開藥治療，至同年十月，已大致回復正常，仍繼續服用抗憂鬱藥物，至本年一月完全治癒，如今充滿信心，樂觀如昔，頗有浴火重生之感。

現今生活節奏快速，各種壓力沓至，臺灣每年約有百萬人罹患輕重不同之憂鬱症，國人對此病尚不熟悉，每有得病不知而自殺身亡者，令人扼腕。據悉有多位法官曾經或現罹患此病。特此呼籲，如有身心格缺陷不同，萬勿諱疾忌醫，生病期間，雖精神上極度痛苦，幸承家人支持，長官、同人關懷，或介紹良醫、或親臨探視、或電話鼓勵、或以宗教教義開示、或同意減少辦案件數……高情隆誼，永誌於心。最後要感謝上天的慈悲，在我可能面臨「過勞死」的前夕，及時給我一個「善意的警告」，讓我更懂得感恩和珍惜生命。

（作者爲臺北高等行政法院法官）

小啓：讀者劃撥購書時，請於劃撥單背面通訊欄內註明(1)讀者訂戶編號(2)訂購圖書之電腦編號(3)款項之用途，以便縮短處理時日。謝謝！

發行部啓

XX045 法院訴訟輔導科代撰書狀範例

△本書係彙整現行各法院訴訟輔導科代撰書狀例稿，簡明實用，印刷精美。本書爲精裝本餘書無多，欲購從速。

△全書五七九頁，定價七五〇元正。

※本刊訂戶購買可享八折優待，如蒙惠顧，款撥郵政劃撥第〇一八五五五一一號司法周刊雜誌社或駕臨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一二四號發行部（八樓）洽購。

King 金氏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KING GOMPUTER CO., LTD.

■ 包青天律師作業管理系統
■ 大法官法律檢索系統
■ 最完整的法律訴訟系統並能結合檢索系統
■ 人性化親和介面、操作簡單、輕鬆上手
■ 提供最專業的產品保固及售後諮詢服務

新客戶超值優惠方案

■ 包青天標準版+大法官.....特惠價42,000元
■ 包青天訴訟書狀系統.....特惠價10,000元
■ 包青天存證信函系統.....特惠價 8,000元
■ 大法官法律檢索系統.....特惠價10,000元
■ 大法官系統一年資料更新.....特惠價 6,000元

臺北總公司：(02) 2794-5577　臺中分公司：(04) 2301-5438
新竹辦事處：(03) 563-5998　高雄分公司：(07) 536-3736

法老王

法律案件＆法律文書資訊化整合管理系統

全新Ver 7.0版，讓案件管理更EASY!

法老王e-service網站 www.e-express.com.tw
■ 免費試用版下載
■ 常見問題及疑難解答
■ 線上服務
■ 活動訊息

系統功能
■ 行政事務管理　■ 案件卷宗管理
■ 案件資料分析　■ 案件帳務管理
■ 法顧管理分析　■ 行程控管精靈
■ 訴訟文書編輯　■ 信函文書編輯

產品價格表
專業版 NT$:39500
普及版 NT$:26500
金融催收版 NT$:28500
管理大師版 NT$:22000

※法律管理軟體佔有率第一

系統設計：嘉揚軟體工坊
總代理：飛雅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FEYA TECHNOLOGIES CO.,LTD. http://www.feya.com.tw
02-25555605ext 192侯小姐
06-3111551ext 2001吳先生
07-5528515ext 2801林小姐

嚴庚辰律師事務所

誠徵律師、實習律師各乙名

本事務所環境好、待優，享有國外旅遊福利，歡迎加入我們的行列。

事務所：嘉義市新民路七六二號五樓一
電話：〇五—二八五八〇九一　洽洪小姐

律師事務所

徵誠律師
實習律師
合夥律師（意者請備歷照郵寄或電洽 04834389 9 鄭小姐）

地點：台中、南投及彰化均可
請洽員林鎮中山路二段二八五號